



校园紫贝壳

会飞的鸭子

Huifei de yazi

主编：胡晓华



内蒙古人民出版社

校园紫贝壳

第1期 (9.10) 总第100期

会飞的鸭子

主 编：胡晓华

内蒙古人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 I P) 数据

会飞的鸭子 / 胡晓华主编. — 呼和浩特: 内蒙古人民出版社, 2006.5

(校园紫贝壳)

ISBN 7-204-08356-3

I. 会... II. 胡... III. 故事 - 作品集 - 中国 - 当代 IV. I247.8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6) 第 055520 号

书名: 校园紫贝壳

主编: 胡晓华

责任编辑: 王继雄

封面设计: 北京沐灿文化公司

出版发行: 内蒙古人民出版社

地址: 呼和浩特市新城区新华东街祥泰大厦

印刷: 北京一鑫印务有限公司

经销: 新华书店

开本: 850×1168 1/32

印张: 165 印张

字数: 2000 千字

版次: 2006 年 5 月第一版

印次: 2006 年 5 月第一次印刷

印数: 1-5000 (套)

书号: ISBN7-204-08356-3/I·1761

定价: 668.00 元 (全 24 册)

如出现印装质量问题, 请与我社联系。

联系电话: (0471) 4971562 4971659



目 录

CONTENTS



会飞的鸭子	倚石听涛(1)
忽然佛光	王蕾(5)
我的父亲母亲	夏芳(11)
天使的羽毛	佚名(14)
飘雪的日子	张国庆(20)
正在恋爱中	梨落落(26)
三次与爱情有关的旅行	小鸟探戈(41)
比上海更美丽的爱情在北京	水晶玻璃(47)
伤心珍珠恋	佚名(54)
迷藏	新鲜旧情人(57)
我们一起吃烤肉吧	毛闽峰(63)
谁站在你伞下的右边	绿笋(73)
那么丑的人,那么美的爱	安顿(77)
一生只要你三天	卫宣利(82)
双层大巴上的爱情天堂	凡娘(91)





男人的眼泪	晓丹叮咚 (95)
爱情从来没有愚人节	奔腾 (98)
爱是惟一的金子	王琼 / 译 (101)
我曾那样爱过你	雪小禅 (103)
同居蜜友	林绮童 (106)
前半生, 后半世	王宁 (115)
后现代的爱情夜	salorooz (117)
那棵凤凰木叫做徐布凡	曼生花 (120)
再见时春暖花开	小梔 (127)
请葬我于大海	徐慧芬 (133)
一只手的力量	张小失 (136)
乳牙爱与恒牙爱	苏小蝉 (138)
冠军的绒线球	赵翼如 (141)
这个夏天还记得什么	刘情 (144)
你听你听婚纱的声音	胡杨 / 译 (147)
幸福的线头	亦夫 (150)
我的瑕疵生活很完美	流苏 (152)
暗恋一朵寂寞的花	雪小禅 (156)
善待柔弱	张玉庭 (162)
怀念是一种美好的习惯	冰纯紫 (164)
有毒的爱情	卫宣利 (166)



“美女”与“熟女”	罗碧蕴 (169)
老家	莫小米 (171)
爱你, 才会为你低头	缎苏 (174)
痛了 30 年的一记耳光	姜泽华 (176)
生死相守	卜丝 (180)
爱的长度	夏小 (186)
成全一棵树	凌可新 (188)
父爱如雨	周建军 (192)
我的小眼睛男友	温滢 (194)
闲聊天	(199)





会飞的鸭子

○倚石听涛

那是一个真实的故事，一个在我心中积淀十五年也震撼了我十五年的真实的故事。

那是十多年前的事了。那时我参加工作还不久，像许多年轻人一样，好高骛远，踌躇满志。而一旦这种学生式的狂热被现实的冷峻给消融掉后，便马上走向另一个极端：怨天尤人，满腹牢骚。当我正开始寻找各种借口为自己的平庸而辩解时，是它改变了我对人生的看法，让我认真地去过属于自己的每一天。它，就是那只鸭子，那只农家饲养的据说叫做“康贝尔”的灰色家鸭。当时我在一所农村中学任教，学校南面是一条东西走向的公路，公路南面有一个小小的池塘。每天早晨，我习惯沿公路到村里散步，顺便买些早点。

一个星期天的早晨，我起得很晚，池塘里已经游满了大大小小的鸭子，几只晚来的拖着肥胖的身体还在公路上摇摇摆摆，夹在稀疏的路人中显得有些滑稽。我恶作剧地走进鸭群，突然猛一顿脚，受惊的鸭子四处逃窜，“嘎嘎”地叫着，有的还张开了翅膀扑打着，来了个趔趄。好笨哪！我大笑。可突然之间，我惊呆了，我听到了更为有力地扑打翅膀的声音，我看到了一只





飞行的鸭子!

它并不一定是这个鸭群中的一只，但那的确是一只鸭子！一只灰色的鸭子！它正迎面向我飞来，扑拉扑拉地，发出很大的响声。它的飞行姿态并不敏捷，双翅的每一次扑动都显得那么吃力，那么笨拙，简直像是在空中爬行。它飞得很低，好像一扬手就可以抓到它；它飞得很慢，仿佛随时都可能落下来。但是却一直飞着，扑拉扑拉地，越过我的头顶，向东飞去，一直飞到学校西面的池塘上空，双翅一敛，落了下去。

我从未见过这样拙劣的飞行表演，但我的心却感受到了莫名的兴奋。我不由自主地追过去，一池绿水，半塘灰鸭，一样的从容，一样的安详，我辨不出是哪一只刚刚经过了那慑人心魄的飞翔。我绝不会看错，它分明就落在了池塘里；它也绝不会是一只普通的家鸭，家鸭不可能飞，更不可能连续飞行近 200 米！我决心要找到这只会飞的鸭子。

小小的村落里是藏不住秘密的。傍晚时分，我在同事的指点下走进一个农家小院。一对朴实的夫妇搓着双手迎出门来：“哎呀，老师啊，你要买那只鸭子啊，不值俩钱的，拿去好了，买什么呀！”我笑笑：“那怎么行？钱是一定要给的。”

我已经知道，那是一只纯种的家鸭，我已经知道，那是一个宝贝；我已经想好，买到它，就马上申请吉尼斯纪录。但是，我只是笑笑，并不显出急切的样子。

喝过两杯浓茶，红脸膛的主人终于告诉我：“鸭子进圈了，我去帮你逮。”“嗨，这么多鸭子啊！”我不觉地叫起来，“都是一样的



呀,你能知道是哪只吗?”

“哈哈,”他爽朗地笑起来,“那是最好认的一只鸭子了;不过,你要它做什么?”他好像忽然意识到什么,停住了脚步,“我给你捉只大的吧,那只是最小的,没有肉,又不会下蛋,”他停了一下,“连条腿都没有。”

什么? 没有腿? 没有腿? 没有腿……

原来,这只鸭子在很小的时候,就被老鼠咬掉了双脚,主人以为必死无疑,也没去理会它。谁知,它不但没有死,还慢慢长大了,而且学会了飞行! 每天早晨,它就从巢里直接起飞,到200米外的池塘里游泳,晚上再飞回来。

我沉默了,我震惊了:

鸭子所以会飞,是因为没有腿;

鸭子,没腿,会飞!

……

在主人的指点下,我看到了那只鸭子。那是一只普通的灰色家鸭,只是体形略微瘦小些,此刻正把扁扁的嘴巴插在羽毛里闭目养神,和其他鸭子一样,安详而自在。在主人抓起它的时候,我看到了它的双腿,那只是两截短短的枯枝一样的东西,显然支撑不住它弱小的身体。可是在它的体内,究竟蕴藏着多么大的能量啊。在那一瞬间,我感到自己的心受到了最强烈的撞击。

至于那只鸭子,我终于没有买下来。因为我意识到,对于那只鸭子而言,任何一点的变化都可能是致命的伤害。它已经习



惯了它的飞行方向和距离。爱它，就不要去打扰它。所以，我把这只鸭子和它的故事，深深地埋在了心底。不去看它，不去说它，不要让和我一样的好事者去打扰它。我的鸭子不需要吉尼斯纪录，那只是人类最无聊的游戏，真正的伟大绝不用靠它来显示自己的价值。

现在，十几年过去了。不必再担心会有人打扰它平静的生活了。所以，我把它讲给你，我的朋友。当你在夏日遇到骄阳，当你在冬日遇到风雪，当你在漫漫人生路上遇到坎坷和挫折，朋友，让我们一起想想那只鸭子吧，想想那只会飞的鸭子……





忽然佛光

○王蕾

那是林宇 18 岁、大一的暑假，在游览乐山大佛的江畔渡轮上，他第一次听到有人说起佛光。暴晴的天气，人人都用热切的目光看住小个子的四川导游，听他滔滔不绝的讲起三十年前大佛身上突然降临的一轮佛光，“赤橙黄绿青蓝紫，可遇不可求一如极光。许多人终其一生也不能遇到。”只听拍照声络绎不绝，林宇紧紧握住女友晴雪的手，18 岁的心里，这就是极致的圆满了。

十年的光阴呼啸而去，林宇早已不再是那个幻想仗剑走天涯的小男生了，他也穿西装打领带，在冷暖自知的 IT 业界也算一精英，至今让人羡慕的是，和温婉的晴雪也即将结束十年的爱情长跑。还贪什么呢，有时他也自嘲的想，所谓俗世的平淡圆满，也不过如此。

婚期定在七月，然而六月的时候林宇却不得不飞到拉萨去谈一桩业务。一切都马到功成，然而，将返回时天公不作美了，玻璃外的雨雾无边无际。林宇突然的兴奋起来，想着权当是告别单身的一个罗马假日吧，就这样从容的从面容焦躁的人群中



走出来,退掉票,准备在西藏好好玩上几天失踪。

后来林宇想,如果没有那一念之差,那么,故事……会发生吗?

林宇的西藏之旅是从下榻宾馆旁的八角街开始的。

这是一条弯弯拐拐环绕大昭寺的街道,拥挤着各式小摊和脸蛋黑红的藏族小贩。林宇新奇的打量着满街身着绚丽藏装的男女,都是一脸的憨实,这城市弥漫着别样的华丽悠闲,彻底迷乱了林宇的眼。

林宇心念到快有传奇将要发生了。这时他正胡思乱想呢,不巧就被什么东西撞上了。这一撞,便撞出了一个故事。

二

许忆愤怒的抬起头,看到了红着脸道歉的林宇,干净的平台,清淡的眉宇,不觉也愣了一下。然而她依然维持好之前的酷相,扯扯嘴角拼出一缕微笑就走掉了。

她在一个小摊前停下来,看中一枚纤小的鱼戒指,喜欢那无限苍凉的模样。然而付款时才发现零钱不够,百元钞小贩又不愿找,好一阵为难。这时刚才的那张清俊的脸出现了,递给小贩几枚硬币,化解了她的“危急”。她道谢,只转眼间,那人却没人汹涌人潮。

三

布达拉宫总是让人想起一些久远的年代。那些拂像金身和



绝美的壁绘刻工,那些扑面而来的森严佛像和檀香气味,总让人想到一些和时光、宿命有关的东西,比如,前世,今生。

林宇遵照“左进右出”的原则踏入大殿。大殿寂寂,经幡寂寂。只有佛祖和千手千眼的菩萨含笑的凝视着身下俯伏的人们。跪在蒲团上的女子回过头来。女孩子披着黑的发,穿着宽大的白恤衫,纤细的手腕上戴着一串菩提珠。细白的檀得氤氲,大殿里烟雾缭绕,林宇只感到一阵深深的眩晕,仿佛窥到了自己的前世,而前世,身畔就有这样一个女子了。

四

许忆的一个人的世界,突然冯进一个人来,弹指间,灰飞烟来一般,一切一切的昨日都泯来了。许忆默默的随着林宇走出大殿,她给她看手上的戒指,一尾沧桑的鱼,“昨天谢谢你”,他的脸却又红了,之前,他好像也不是这么容易脸红的。

许忆和林宇絮絮叨叨的聊着天,说起许忆的家乡,那个软语曼歌的江南水乡,说起许忆走南冯北遇到的形形色色的人,说起林宇深藏好的青春年华。甚至,还送到了晴雪,送到了那场迫在眉睫的婚礼。彼此似乎饿了太久面对食物一样来不及的剖白自己。林宇怜惜的看着这个忙着搜寻形容词的女孩,因为年轻,因为寂寞,在人前头做出一副冷冷的样子,然而内心却盛满孩子气的纯净和温柔。在那一瞬间,林宇突然想起远方的晴雪,这时,心里突然莫名的恐慌,而且混乱。





五

后来的事很模糊了，两个人说了太多的话，走了太多的路，疯狂的吃了许多食物，喝了酒，然后就在拉萨空旷的大街上坐了一整夜。只是看着星星，许忆的长发在风里轻轻的飘，林宇则安安静静地看着与拉萨不相称的五彩灯火，耳边飘着许忆清婉的声音，刹那间，他发现自己爱上这城市了。这荒凉空旷的城市，这前世的都市。这时他听见许忆模糊的声音，“真想一辈子，只有我们，在拉萨，看星星……”

六

第三天，就是林宇该告别的时候了，他订了夜机返航。早上，他携着许忆去赶大巴，他要带她去西藏最美的湖泊——羊卓雍措。大巴里挤满谈笑风生的人们。他看着许忆大大的眼袋，忍不住笑了，许忆也笑，温暖明亮的笑容。

去羊湖的路很艰险，海拔到了5000米，然而奇险却也奇美，慢慢地，山底的雾袅袅的蒸腾而上，被一片葱绿包围的羊湖缓缓揭掉了面纱。真正的晶莹剔透。许多游人都长叹出声了，这样绝世而幽寂的美。许忆却看着林宇，下了很大决心一样，“请你不要走好吗？”林宇看着她，她的眼睛里有着另一种晶莹，那是眼泪。

林宇怔怔的看着面前的女孩。在檀香弥漫的布达拉宫，这是那个前世的眼神迷离的女孩，在大昭寺，这是那个和自己一起盈着笑点燃一盏酥油灯的女孩，在拉萨空旷的街上，这是那



个和自己在拉萨街头看星星的长发飘零的女孩。和晴雪的十年,所有的细碎的喜悦和苦恼,似乎还不如这短短的三天。

林宇深深的看着许忆,许忆的眼里有着藏不住的晶莹。在时光的此岸彼岸,他们对看,而时日无多。林宇深深的拥抱许忆。

这时周围却喧嚣起来,有个山东口音在兴奋地大声叫,“真的吗,六月二十号会有佛光吗,太好了,两点钟,我们在布达拉宫广场下等。”

许忆依靠在林宇的肩头,喃喃地说,“六月二十号,一点钟,我在布达拉宫脚下的广场等你,我会,一直的等……”
“我会来。”林宇点点头。

七

林宇回到自己的城市,却时常的想起那个长发飞舞素面朝天的女孩,想起她那简单的恤衫,大得不像话的旅行袋……

林宇看着晴雪甜密的打点着婚礼的一切,试婚纱、布置新房,他无法和她说出分手。这是他爱恋十年的人,他无法伤害。有时他想,每个人的一生都有两个爱人吧,晴雪,是此生的有缘人,而许忆,却是前世的爱人,念生,遇上了,刹那间火花四溅,然而只是昙花一现。

在那一刻,他想起了佛光,他想起了他们的约定。他决定飞回西藏,陪她历经最后一场传奇,然后永远的选择相忘。

六月二十号,在阳光灼目的西藏,林宇等待着许忆。身边不



时擦过一对情侣，翘着等待着那一场传说中的盛宴。然而，从一点到下午五点佛光依然没有出现，人群也开始骚动、埋怨，终于散去。终于，许忆没有来，林宇感觉有一整座大厦在心里轰在倒塌，然而，这是最好的结局了，噙着泪，他想。

八

林宇是晴雪的婚礼如期举行。热闹的婚宴上，他们是令人羡慕的璧人，只是小姐妹悄悄附在晴雪耳边，“你老公好帅呢，还有那么一点忧郁。”晴雪暖暖的笑。

时间如果回头的话，在六月二十号那天，其实，许忆去了西藏。只是，因为航班的延误，她在下午七点才抵达。整片广场安安静静。没有林宇，没有佛光，她的泪，就这样汹涌的流尚出来了。她静静地坐在拉萨坚硬的石头广场上，籁寂中，仿佛听到佛说，缘起，缘灭。

他决定要给晴雪一生的幸福。而她决定要留在西藏，为他祈祷，也为自己祈祷，等待一天，把他忘记。

在他们的回忆里，他们共有着模糊的前世，而在今生，他们彼此失约。生命里，那么多，那么多的遗憾。但是幸好，没有伤害。





我的父亲母亲

○夏芳

有人说没有见过一辈子不吵架的夫妻。我见过。父亲母亲，一辈子没有吵架。

父亲长母亲六岁，巧的是父母的生日是同一天。

打记事起，常见爱好京剧的父亲把一些票友带回家。母亲每每笑脸相迎，端茶倒水伺候。

那班男男女女有拉弦的、敲鼓的、打锣的，有唱花脸小生的、花旦青衣的、老生老旦的……有时一乐和就是一个下午，父亲还会热情地留人吃晚饭。

这边母亲似乎早知道要吃饭，已擀好面条。但母亲通常一边擀面条一边小声唠叨：“好歹有个星期天，让你爸弄成乱七八糟，连个清静也没有。”

曲终人散，父亲是陪人喝过酒的，脸红扑扑的，酒后的父亲愈加和蔼可亲。母亲开始数落，大致是父亲不体谅她的辛苦，油瓶子倒了也不扶，家里家外都是她操持云云。她经常这样威胁父亲：“你再领着些狐朋狗友回来闹腾，我就掀桌子，回娘家，倒地方给你！”

父亲只是“嘿嘿”笑着，还会夸母亲今天的菜炒得好，面条

